**山亭区第一实验学校教学管理制度**

一、指导思想

为充分调动各学部工作的积极性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学部教学管理工作进行评价，提高各学部自我管理的积极性，成功有效地实施过程管理，全面提高育人水平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二、实施细则

**（一）课堂常规、晨诵、午读、延时服务（20分）**

各学部老师要认真、规范进行教学，提前2分钟到达教室组织学生，不得空堂、无故上自习等；晨诵、午读要有任务，保证学生入室即读，入室即写；延时服务教师要按时进入班级，组织好延时期间的纪律，辅导学生完成家庭作业，放学后做好摆好桌椅，维护好卫生，关闭门窗电源。学校执勤组根据学校相关管理办法进行检查，分别对各学部以上四项进行等级评价（A/B/C）A级不扣分，每得一个B扣1分，得一个C扣2分。

**（二）磨课、赛课（20分）**

各学部所有教师要认真进行磨课，并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赛课活动，磨课时必须有分包领导在场听课，否则不予认可。每少1人不参加磨课活动扣学部5分，同团队磨课有不参加听评课活动的，每少一人扣2分，学部内有团队不参加赛课活动的扣10分。学部内每1个团队被评为一等奖为学部加10分，二等奖加5分。

**（三）抽考（5分）**

在全区抽考活动中，前三名每个班级/学科分别为学部加分5、3、1分，位于全区后二分之一的每低一个名次扣1分，扣满5分为止。

**（四）材料上交（10分）**

根据学校及上级要求按时以学部为单位上交各项材料，不按时上交或上交材料不合格的每项扣学部3分。

**（五）教研、培训（20分）**

所有教师认真按时参加学校及上级组织的教研活动及各项培训，不按要求参加及不按时完成的要求的每1人扣学部3分。

**（六）教学获奖（15分）**

经教学研究中心推荐至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各项教学获奖，根据教师量化得分计入学部量化。

1. **学部主任听课（10）**

 学部主任每周至少一次推门听课，每学期听课次数不少于30节，每少一次扣1分。